**竞争性比选文件**

项 目 编 号: HJ-2021-C036

项 目 名 称：重庆市统计大数据平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及概算方案编制（代初步设计）

比 选 人：重庆市统计局

比选代理机构：瀚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篇 竞争性比选邀请书 1](#_Toc10400)

[一、竞争性比选内容 1](#_Toc31656)

[二、资金来源 1](#_Toc24072)

[三、竞选人的资格条件 1](#_Toc1137)

[四、比选的有关说明 2](#_Toc18631)

[五、保证金 3](#_Toc13442)

[六、其它有关规定 3](#_Toc26827)

[七、联系方式 4](#_Toc16500)

[第二篇 项目服务需求 5](#_Toc2850)

[一、 项目一览表 5](#_Toc26762)

[二、项目需求 5](#_Toc16554)

[三、设计成果提交要求 7](#_Toc11569)

[第三篇 项目商务要求 8](#_Toc30490)

[一、服务期、服务地点及验收方式 8](#_Toc24659)

[二、报价要求 8](#_Toc12155)

[三、付款方式 8](#_Toc17017)

[四、知识产权 8](#_Toc25933)

[五、其他 8](#_Toc4564)

[第四篇 比选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等 10](#_Toc5097)

[一、比选程序及方法 10](#_Toc25243)

[二、评审标准 12](#_Toc29665)

[三、无效响应 14](#_Toc4971)

[第五篇 竞选人须知 16](#_Toc6250)

[一、比选竞选人 16](#_Toc1414)

[二、竞争性比选文件 16](#_Toc5400)

[三、比选要求 16](#_Toc16418)

[四、中选人的确认和变更 18](#_Toc22130)

[五、中选通知 18](#_Toc7981)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19](#_Toc27685)

[七、比选代理服务费 19](#_Toc28976)

[八、签订合同 20](#_Toc14823)

[第六篇 采购合同（参考格式） 21](#_Toc17712)

[第七篇 竞选文件编制要求 22](#_Toc27711)

[一、竞选文件封面 23](#_Toc28867)

[二、经济部分 24](#_Toc14548)

[三、服务部分 25](#_Toc28147)

[四、商务部分 27](#_Toc4099)

[五、资格条件及其他 29](#_Toc16413)

## 第一篇 竞争性比选邀请书

瀚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以下简称：比选代理机构）受重庆市统计局（以下简称：比选人）的委托，对重庆市统计大数据平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及概算方案编制（代初步设计）进行竞争性比选。欢迎有资格的竞选人前来参加比选。

### 一、竞争性比选内容

|  |  |  |  |
| --- | --- | --- | --- |
| **比选内容** | **方案编制费计费比例** | **比选保证金**  **(元)** | **中选人**  **数量** |
| 重庆市统计大数据平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及概算方案编制（代初步设计） | 按照市发展改革委和市财政局最终概算批复的1%计算（最高不超过30万） | 5000 | 1名 |

### 二、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三、竞选人的资格条件

竞选人需满足以下基本资格条件，同时符合根据该项目特点设置的特定资格条件。

（一）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比选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特定资格条件（满足下列1或2任意一项）

1.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2.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子通信广电行业（通信工程）行业甲级或电子通信广电行业（有线通信、无线通信）专业甲级资质。

注：供应商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件备查。

### 四、比选的有关说明

（一）凡有意参加比选的竞选人，请在“重庆市统计局”官方网站（http://tjj.cq.gov.cn/）下载本项目竞争性比选文件以及补遗等比选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竞选人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比选实质性要求内容。

（三）报名及比选文件发售期：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1年5月14日北京时间9:00至12:00，14:00至17:00。

（四）比选文件购买费：500元/份（售后不退）。

（五）报名及比选文件的购买方式：

在比选文件发售期内，竞选人将比选文件购买费用支付至以下账户内进行购买。将比选文件支付凭证（注明项目编号）、《比选文件发售登记表》（加盖竞选人公章）扫描后发送至3361758658@qq.com（邮箱）。

户 名：瀚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账 号：123908446310202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学城支行

备注：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报名费（项目名称可简写）

在报名和比选文件发售期内购买了比选文件的竞选人，其文件才被接收。

1. 递交竞选文件地点：重庆市统计局会议室17楼一会议室

（七）递交竞选文件开始时间：2021年5月17日北京时间14:00

（八）递交竞选文件截止时间：2021年5月17日北京时间14:30

（九）比选开始时间：2021年5月17日北京时间14:30

（十）比选地点：同提交竞选文件地点。

### 五、保证金

（一）保证金递交

竞选人须按本项目规定的比选保证金金额进行缴纳（**保证金金额详见本篇，一、竞争性比选内容**），由竞选人从其基本账户将比选保证金汇至以下账户（**备注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保证金**），比选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为评选前一天17:00时。

保证金账户：

户 名：瀚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账 号：123908446310202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学城支行

**特别说明：**

1.各竞选人在银行转账（电汇）时，须充分考虑银行转账（电汇）的时间差风险，如同城转账、异地转账或汇款、跨行转账或电汇的时间要求。

2.各竞选人在递交比选保证金时，到款账户为上述指定的比选保证金专用账户，来款账户必须为本公司基本账户。

3.转账时请备注**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保证金**类似字样，未按要求进行备注造成保证金无法顺利识别的，视作未递交保证金处理，其竞选文件资格性评审不合格。

（二）保证金退还方式

1.未中选人的比选保证金，在中选通知书发放后，在五个工作日内按来款渠道直接退还。

2.中选人的比选保证金，在中选人与比选人签订合同后，在五个工作日内按资金来款渠道直接退还。

### 六、其它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竞选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比选，否则均为无效比选。

（二）为比选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竞选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比选，否则均为无效响应。

（三）本项目在竞选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发布的竞争性比选文件及补遗文件（如果有）一律在“重庆市统计局”官方网站（http://tjj.cq.gov.cn/）上发布，请各竞选人注意下载；无论竞选人下载与否，均视同竞选人已知晓本项目竞争性比选文件、补遗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四）超过竞选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竞选文件，恕不接收。

（五）比选费用：无论比选结果如何，竞选人参与本项目比选的所有费用均应由竞选人自行承担。

**（六）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比选。**

（七）竞选人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竞选人，将拒绝其参与比选。

### 七、联系方式

（一）比选代理机构：瀚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联系人：李老师

电 话：（023）63414739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洪湖西路21号30-1

(二)比选人：重庆市统计局

联系人：唐老师

电 话：023-67637217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红锦大道555号美源国际大厦1210室

## 第二篇 项目服务需求

**备注：★标注条款为实质性要求，作为符合性评审标准。**

### 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比选内容** | **方案编制费计费比例** | **比选保证金**  **(元)** | **中选人**  **数量** |
| 重庆市统计大数据平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及概算方案编制（代初步设计）及概算方案编制项目 | 按照市发展改革委和市财政局最终概算批复的1%计算（最高不超过30万） | 5000 | 1名 |

### 二、项目需求

（一）重庆市统计大数据平台项目背景

重庆市大数据平台是将现有的统计局宏观、微观等各类统计数据资源整合并做业务融合，将互联网数据与统计业务数据相融合。将通过采集互联网数据扩充数据获取手段，利用数据中台将分散的各类数据按照统一标准整合，实现内部全部统计数据资源融合，实现互联网数据与统计数据资源的融合，提供一整套数据挖掘工具，实现融合后数据的分析挖掘，形成各类监测体系用于全市经济的全方面剖析与监测。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包含所涉及应用系统开发、软件服务购买、云服务使用和系统集成内容。系统建设周期为三年2021年-2023年，系统建成后将长期承担统计日常工作和后续各类型普查工作，建设信息系统生命周期初步设计为5年。需严格遵照渝大数据函[2020]276号《关于重庆市统计大数据平台建设项目的批复》批复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应用系统软件开发、软件购置、集成、工程建设等，保证总体建设内容符合重庆市政务信息化标准流程。

★（二）建设内容

（1）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创新生产方式，提高政府统计数据质量和公信力

完成《关于同意重庆市统计局开展电子统计台账试点的批复》（国统设管函﹝2020﹞44号）试点要求，进一步规范统计基础建设，建立统一标准、统一规范的企业统计台账，实现统计基础资料的集中化、条理化、系统化管理，方便快速有效监察企业数据；加大基层统计减负力度，提高数据查询、审核效率，提高统计报表填报效率和数据质量，确保统计资料连贯完整，历史数据真实准确，提高统计信息化水平。在2021年到2022期间，本次项目将完成对全市38个行政区、约2万家规上企业的统计电子台账的实施推广工作。

以大数据、区块链等现代化技术为统计调查业务赋能，结合覆盖全流程的标准规范，实现统计数据生产各个环节有标准、见人员和留痕迹，从而在根本上提高政府统计数据的质量和公信力。

（2）融合多渠道数据资源，提升政务数据效能

在全市“四上”企业行业统计一套表、经济、农业和人口大型普查调查原始数据和综合汇总数据库基础上，整合工商局、税务局等市场主体信息，经信委、商委等经济活动信息，教委、卫计委和文化委等社会管理信息，以及公安局、卫计委和人社局等人口家庭信息，融合上市企业数据、世界500强以及中国500强企等互联网数据，最终形成全市统一的经济、社会和人口的宏微观数据仓库，通过统计大数据平台的进行统一的标准化整理、清洗比对、分析挖掘等过程，发现以往单一部门数据所不能发掘的新规律、新现象、新知识，提升各部门的政务数据共享和利用效能。

（3）服务政府决策分析，提高政府精细化治理能力

依托平台提供的深度挖掘和智能分析功能，以统计局的数据分析队伍为班底引入各部门及社科研究机构的数据分析专家建立大数据实验室，开展数据的深度建模和分析挖掘工作，形成投资、营商环境、人口结构、小区智能化改造、供给侧改革等多主题的经济社会数据分析挖掘模型，输出丰富的可视化分析产品和专业的分析报告，全景式一体化呈现重庆经济社会发展状况。通过平台的一体化展示、小程序发布等渠道向各级党政领导、政府部门、研究机构和社会公众提供“智能、精准”服务，从而更好地为政府各部门宏观经济管理和基于统计数据的精细化社会管理服务。

（4）实现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运行监测，助力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结合重庆市产业结构实际情况建立全市经济、社会监测指标体系，包括“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新经济产业等监测体系等全市重点关注专题，利用统计数据智能生产系统收集经济产业运行监测数据，形成各类主题数据库，基于统计数据深度挖掘和智能分析系统建立相关的监测与分析场景，通过大屏幕、PC、小程序等多渠道对监测主要指标数据进行全方位展示，为解决产业上下游堵点、实现全市经济产业高效发展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与辅助决策支持。

同时本次建设的统计大数据平台也是承载重庆市共享交换平台与统计局内部系统的信息交换功能，以及与四川省统计局的信息交换。

★（三）服务内容

完成项目方案设计和投资概预算编制（代初步设计），设计深度必须满足重庆市大数据平台建设项目各项建设内容的实现，支撑项目招投标，符合招标人要求，保障建设招标等工作的顺利开展。

### ★三、设计成果提交要求

1．提交方式：方案设计交付设计文档，投资概预算清单、方案及清单一式6份，其中纸质件5份、电子档1份。

2.成果提交：合同签订后设计期30个日历日，从签订合同起到设计方案完成，包括调研、专家论证等所有环节。成交供应商按采购人需求分别提交设计文本；如果采购人提出修改意见，成交供应商按照采购人要求在5个日历里内调整设计文本并提交采购人审核。最后经采购人审定，提交正式成果文件，经采购人报送市发改委和市财政局，并通过市发展改革委和市财政局批复。

第三篇 项目商务要求

**备注：★标注条款为实质性要求，作为符合性评审标准。**

### ★一、服务期、服务地点及验收方式

（一）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历日。

（二）服务地点：比选人指定地点。

（三）验收方式：比选人自行组织验收。

### 二、报价要求

本项目无需报价，成交供应商的方案编制费计费比例按照市发展改革委和市财政局最终概算批复的1%计算（最高不超过30万）。

### ★三、付款方式

（一）本次方案编制费按照市发展改革委和市财政局最终概算批复的1%计算（最高不超过30万），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初步设计及概预算文件报告成功通过有关部门审批后，采购人一次性支付全额费用。

（二）支付前，成交供应商须提供有效等额发票。

### ★四、知识产权

(一)比选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中选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选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二）涉及软件开发等服务类项目知识产权的，知识产权归比选人所有。

### 五、其他

（一）竞选人必须在竞选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比选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二）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 第四篇 比选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等

### 一、比选程序及方法

（一）比选按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竞选人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并签到。

（二）比选小组对各竞选人的资格条件、竞选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各竞选人只有在完全符合要求的前提下，才能参与正式比选。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规定，对竞选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比选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竞选人是否具备比选资格。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 **检查内容** |
| 1 | 竞选人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竞选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注）；  竞选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2019年度或2020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或其基本帐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本年度新成立或成立不满一年的组织和自然人无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表）的，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竞选人提供书面声明或相关证明材料（见格式文件）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1.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注）  2.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指：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竞选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 5）参加比选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竞选人提供书面声明（见格式文件）；  2.比选人或比选代理机构将通过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竞选人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竞选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比选。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 2 | 特定资格条件 | | 满足按第一篇“（二）特定资格条件”的要求 |
| 3 | 保证金 | | 按照比选文件的规定提交比选保证金 |

注：

竞选人按“多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副本）以竞选人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参加比选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竞选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由执行人所在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制定，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了较大数额标准的，从其规定。

2．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规定，从竞选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竞选文件签署 | 竞选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
| 比选方案 | 只能有一个方案参与比选。 |
| 2 | 完整性审查 | 竞选文件份数 | 竞选文件正、副本数量符合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 |
| 3 | 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 竞选文件内容 | 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第二、三篇中★部分标注条款的内容作出实质性响应。 |
| 比选有效期 | 满足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 |

3．澄清有关问题。比选小组在对竞选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竞选人对竞选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竞选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竞选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选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比选小组要求竞选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竞选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竞选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竞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在比选过程中比选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比选有关的服务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6．比选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竞选人的竞选文件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竞选文件满足竞争性比选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竞选人为中选候选竞选人的评审方法。竞选人总得分为资质、服务团队、设计思路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100分。（详见评审标准）。

10．比选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竞选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列顺序推荐综合得分排名前三的竞选人为本项目中选候选人，排名第一的为第一中选候选人。若竞选人的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设计思路得分优劣顺序排列推荐。

### 二、评审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值** | **分值** | **评审因素** | **说明** |
| 1 | 资质  （25%） | 25 | 1.供应商具有中国工程咨询协会颁发的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得10分；  2.供应商具备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工程类一级及以上证书，得10分。  3.供应商具备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检验机构认可证书的，得5分。 | 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2 | 业绩  （20%） | 20 | 1.2018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供应商承担过省部级及以上政府部门的信息化项目初步设计方案及概算项目设计案例，每提供1个案例得2分，最多得10分。  2. 2018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供应商承担过统计局相关信息化项目设计案例，每提供1个案例得5分，最多得10分。 | 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服务团队  （15%） | 15 | 1.项目负责人具有各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或职称改革办公室颁发的高级及以上工程师职称且2018年1月1日以来担任过省部级（含直属单位）信息化项目设计的项目负责人的，得5分，其它不得分。 | 1.提供设计合同复印件或业主证明材料原件。  2.提供职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 2.针对本项目服务团队中，项目负责人以外，其他服务团队成员，具有1名各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或职称改革办公室颁发的通信或信息工程或电子信息职称的高级及以上工程师得2分，本项最多得10分。 | 提供职称证书及近三个月（2021年2月至2021年4月）供应商为其服务团队职工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均加盖供应商公章。 |
| 设计思路阐述  （40%） | 供应商就本项目文字阐述设计工作思路，须体现下列评审因素： | | 根据各供应商所提供设计服务方案独立评分。 |
| 20 | 1.设计思路能准确、完整地描述重庆市统计大数据平台建设项目的建设思路：包括建设依据、建设需求、内容规模、建设目标、应用效果、技术方案、实施进度、人员配置与培训、初步设计及概算、风险及效益分析等，根据方案阐述情况得分（优得20分，良得15分，中得10分，差得5分，无或不符合得0分）。 |
| 20 | 2.设计思路能准确、完整地对重庆市统计大数据平台建设项目所需的硬件支撑平台进行阐述，包括测算依据、所需资源、系统架构、安全运维等，根据阐述情况得分（优得20分，良得15分，中得10分，差得5分，无或不符合得0分）。 |

### 三、无效响应

竞选人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响应，其竞选文件将被拒绝：

1. 竞选人未通过资格性检查或竞选文件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
2. 竞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比选；
3. 竞选人未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要求缴纳比选保证金；
4. 竞选人所提交的竞选文件不按第七篇“竞选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签字、盖章；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竞选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比选的；
6. 为比选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竞选人再参加本项目的比选的；

（九）竞选人竞选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比选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十）响应产品不符合必须强制执行的国家标准的；

（十一）竞选人的服务期、比选有效期等不满足比选文件要求的；

（十二）竞选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法律规定条件的；

（十三）竞选人提供虚假材料的。

（十四）以联合体参加竞选的。

**四、比选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比选人或者比选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比选，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比选：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比选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比选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比选过程中符合要求的竞选人不足2家的。

## 第五篇 竞选人须知

### 一、比选竞选人

参与比选的竞选人应承担其编制竞选文件与递交竞选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比选结果如何，比选人和比选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竞争性比选文件

（一）竞争性比选文件由竞争性比选邀请书、项目技术需求、项目商务需求、比选程序及方法、评审及标准、竞选人须知、合同草案条款、竞选文件编制要求七部分组成。

（二）比选人（或比选代理机构）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竞争性比选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解释

竞选人如对竞争性比选文件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提交竞选文件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向比选人（或比选代理机构）要求澄清，比选人（或比选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或答复。如竞选人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竞争性比选文件。一经进入比选程序，即视为竞选人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竞争性比选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四）本竞争性比选文件中，比选小组根据与竞选人进行比选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竞争性比选文件第二、三、六篇全部内容。

（五）评审的依据为竞争性比选文件和竞选文件（含有效的书面承诺）。比选小组判断竞选文件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响应，仅基于竞选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 三、比选要求

（一）竞选文件

1．竞选人应当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要求编制竞选文件，并对竞争性比选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竞选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同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

2．竞选文件组成

竞选文件由第七篇“竞选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部分和竞选人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竞选人应按照第六篇“竞选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竞选人自定格式。

（二）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参与比选。

（三）比选有效期：竞选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竞选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四）比选保证金：

1．竞选人提交保证金金额和方式详见“**第一篇 五、保证金**”；

2．发生以下情况之一者，比选保证金不予退还：

2.1竞选人在提交竞选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竞选文件的；

2.2竞选人在竞选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2.3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比选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选人不与比选人签订合同的；

2.4竞选人与比选人、其他竞选人或者比选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2.5中选人不按规定的时间或拒绝按中选状态签订合同的。

（五）提交竞选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竞选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

2．在竞选文件正本中，竞争性比选文件第六篇竞选文件编制要求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

（六）竞选文件的递交

1．竞选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竞选文件的正本、副本均应密封送达比选地点。应在封套上注明项目名称、竞选人名称。若正本、副本分别进行密封的，还应在封套上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封套的封口处应加盖竞选人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2．竞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参阅竞争性比选邀请书。

3．竞选文件语言：简体中文

（七）竞选人参与人员

各个竞选人可派1-2名代表参与比选，至少1人应为法定代表人或具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授权代表。

### 四、中选人的确认和变更

（一）中选人的确认

比选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比选人确认。比选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中选候选竞选人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中选人，也可以书面授权比选小组直接确定中选人。比选人逾期未确定中选人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竞选人为中选人。

（二）中选人的变更

中选人拒绝与比选人签订合同的，比选人可以按照评选报告推荐的中选候选竞选人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中选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比选。

### 五、中选通知

（一）中选人确定后，将在“重庆市统计局”官方网站（http://tjj.cq.gov.cn/）上发布中选结果公告。

（二）结果公告发出同时，比选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选通知书》。《中选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中选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四）如有竞选人对中选结果提出质疑的，在质疑处理完毕后发出中选通知书。

###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一）质疑内容、时限

1.竞选人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质疑时间为公告发布之时至2021年 月 日12时00分，请竞选人在质疑时间内，书面形式向比选人或比选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2.竞选人对评审结果的质疑时间为结果公告期满后3个工作日，请竞选人在质疑时间内，书面形式向比选人或比选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二）质疑答复

在收到质疑后，3个工作日内答复。

（三）不予受理或暂缓受理

1．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1质疑竞选人参与了比选活动后，再对竞争性比选文件内容提出质疑的；

1.2质疑超过有效期的；

1.3对同一事项重复质疑的。

2．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暂不受理并告知竞选人补充材料。竞选人及时补充材料的，应予受理；逾期未补充的，不予受理：

2.1质疑书格式和内容不符合国家或重庆市相关规定的；

2.2质疑书提供的依据或证明材料不全的。

### 七、比选代理服务费

1.竞选人中选后向比选代理机构缴纳比选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比选代理服务费为4500元整。

2.比选代理服务费缴纳账号：

户 名：瀚景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账 号：123908446310202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大学城支行

备 注：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代理费（项目名称可简写）

### 八、签订合同

（一）比选人应当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和中选人竞选文件的约定，与中选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比选文件和竞选人的竞选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竞争性比选文件、竞选人的竞选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四）合同原则上应按照《采购合同》签订，相关单位要求适用合同通用格式版本的，应按其要求另行签订其他合同。

## 第六篇 采购合同（参考格式）

**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

甲方（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价单位：\_\_\_\_\_\_\_\_\_\_\_\_

乙方（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计量单位：\_\_\_\_\_\_\_\_\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购销合同：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服务人员配置 | 服务期限 | | 时间节点安排 | 正式成果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 正式成果文件提交份数及形式 |
|  |  |  | |  |  |  |
|  |  |  | |  |  |  |
| 一、服务技术要求及成果提交质量要求： | | | | | | |
| 二、编制服务费计算比例及付款方式： | | | | | | | |
| 三、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2.其他约定： | | | | | | | |
| 四、其他约定事项：  1.比选文件及其补遗文件、竞选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2.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3.本合同一式\_\_份， 需方\_\_份，供方\_\_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4.其他： | | | | | | | |
| 需方（甲方）：  地址：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 | | 供方（乙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授权代表：  （本栏请用计算机打印以便于准确付款） | | | | |
| 备注： | | | | | | | |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 第七篇 竞选文件编制要求

一、竞选文件封面

二、经济部分

（一）竞争性比选函（格式）

三、技术部分

（一）服务响应偏离表

（二）业绩、服务团队、设计思路阐述等评审内容（格式自定）

四、商务部分

（一）商务响应偏离表

（二）其它优惠承诺（格式自定）

五、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资格条件

（二）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 一、竞选文件封面

**竞选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竞选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年　月　日**

### 

### 二、经济部分

（一）竞争性比选函

竞争性比选函

（比选人、比选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比选项目名称）的竞争性比选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比选项目的比选。

1．愿意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服务。

2．我方现提交的竞选文件为：竞选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3．我方承诺：本次比选的有效期为90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比选评审办法。

5．在整个竞争性比选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竞争性比选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中选人，将按照最终比选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我方同意按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交纳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的保证金。如果我方成为中选人，保证在接到中选通知书的同时，向比选代理机构交纳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比选代理服务费。

竞选人（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网址： 邮编：

联系人：

年 月 日

### 三、服务部分

服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竞选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竞选人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项目服务需求”中所列服务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2.该表必须按照竞争性比选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响应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

3.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4.可附相关服务支撑材料。（格式自定）

（二）业绩、服务团队、设计思路阐述等评审内容（格式自定）

### 四、商务部分

（一）商务响应偏离表

商务响应偏离表（本表可自行设计格式）

对于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商务要求，如有任何偏离请如实填写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比选项目需求 | 响应情况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竞选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竞选人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 项目商务要求”中所列商务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2.该表必须按照竞争性比选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响应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

3.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或盖章；

（二）其它优惠承诺（如有，格式自定。）

### 五、资格条件及其他

1. 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竞选人按“多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副本）以竞选人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

致：\_\_\_\_\_\_\_\_\_\_\_\_\_\_\_\_（比选代理机构名称）：

\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在\_\_\_\_\_\_\_\_\_\_\_\_\_\_\_\_（竞选人名称）任\_\_\_\_\_\_\_\_\_\_\_\_\_\_\_\_（职务名称）职务，是\_\_\_\_\_\_\_\_\_\_\_\_\_\_\_\_（竞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竞选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_\_\_\_\_\_\_

致：\_\_\_\_\_\_\_\_\_\_\_\_\_\_\_\_\_\_\_\_\_（比选代理机构名称）

\_\_\_\_\_\_\_\_\_\_\_\_\_\_\_\_\_\_\_\_\_（竞选人名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竞选人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_\_\_\_\_\_\_\_\_（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对上述项目的比选、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 竞选人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竞选人公章）

年 月 日

注：如竞选单位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则无须提供该授权委托书。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019年度或2020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本年度新成立或成立不满一年的组织和自然人无法提供财务状况报告（表）的，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指：社会保险登记证或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竞选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书面声明（格式）

书面声明

项目名称：

致： （比选代理机构名称）：

（竞选人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参加本项目比选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我公司还同时声明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并随时接受比选人、比选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竞选人公章）

年 月 日

（二）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1.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

2.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如有，自附。）

（结束）